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借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借款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借款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借款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融资或借款额度基本情况

申请融资或借款额度主体：公司及各级子公司

融资或借款对象：银行等金融机构

融资或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

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本外币借款、银行承兑、信用证开证、开立保函、国际国内贸易融资等业务；

上述融资及借款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各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进行额度调配，并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有关授权情况

为便于公司办理上述业务的相关事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